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 增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威奥股份关于董事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公司董事李世坤先生计划在 2022 年 12 月 29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期间内，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250,000 元，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增持股份价格区间，资金来源为李世坤先生自有资金。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事李世坤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5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 1,262,851 元，成交价格区间为每股人民币 7.98 元-8.20 元。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董事李世坤先生

（二）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李世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1,4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威奥股份关于董事增持公司股份及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5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262,851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增持前股份数量（股）	增持股份数量（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后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李世坤	121,420	155,400	1,262,851	276,820	0.07%

四、其他说明

1.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 2 月 24 日